

- 一、依據牙醫全聯會 114 年 2 月 17 日牙全仁字第 0231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牙醫全聯會為向民眾宣導口腔保健措施，並鼓勵提升口腔保健服務利用，爰辦理旨揭活動，活動資訊如下：(一)時間：114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止。(二)對象：15 歲以下兒童及懷孕婦女。(三)內容：至參與牙醫全聯會活動之院所就診或接受預防保健服務免收掛號費（須付健保部分負擔費用）。(四)參與旨揭活動之牙科醫療院所可逕至網址：<http://ppt.cc/f8eUnx> 查詢。
- 三、惠請貴校協助宣導周知，另活動海報電子檔可逕至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UB0qx> 下載公告使用